

证券代码：603368

证券简称：柳药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14

转债代码：113563

转债简称：柳药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563

转股简称：柳药转股

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每股分配比例

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0 元（含税）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的股份和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）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●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合并报表口径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11,713,755.11 元，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,361,722,008.75 元。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，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转股期，公司总股本可能发生变化，故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的股份和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）为基数分配利润。

鉴于上述公司 2020 年经营发展、盈利规模的实际情况，为了保证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，给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，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.0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362,441,802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的股份 2,000 股和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4,200 股，即以 362,435,602 股为基数，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7,461,361.20 元（含税），占合并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55%。

公司存放在回购专用账户的已回购未授予股份 2,000 股以及正在办理回购注销程序的 4,200 股限制性股票，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现金分红比例已达到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.55%，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分红事项的规定，体现了公司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、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合理回报的角度出发，

积极实施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、盈利状况、投资规划等情况，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，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、投资者合理回报、现金流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